

盘锦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盘减办发〔2019〕1号

签发人：曲岩

关于调整盘锦市减灾委员会的通知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辽东湾新区管委会，市减灾委员会各成员单位：

为加强全市减灾工作的统一领导，根据机构设置、人员变动情况和工作需要，经市政府批准，对盘锦市减灾委员会（以下简称减灾委）组成单位及人员进行调整。现将调整后的名单通知如下：

主任：	王庆良	常务副市长
副主任：	祝 强	市政府副秘书长
	曲 岩	市应急管理局局长
秘书长：	王洪涛	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
委 员：	夏 华	市委宣传部副部长
	于 淼	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
	宋庆乔	市教育局副局长
	孙立新	市科学技术局副局长

宋 锦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
李宏伟 市公安局副局长
邹 伟 市民政局副局长
王学锋 市司法局副局长
李晓辉 市财政局副局长
王 刚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
邢云志 市自然资源局副局长
刘 刚 市生态环境局副局长
冯 磊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
秦德林 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
赵宝海 市水利局副局长
郭文强 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
贾庆文 市商务局副局长
王 刚 市卫生健康委副主任
郭 义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
王洪涛 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
滕 洋 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
李晓音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
陈建军 市文化和旅游和广电局副局长
张志宇 市统计局副局长
苗红艳 市医疗保障局副局长
刘巧会 市扶贫办副主任
张晓光 市林业和湿地保护管理局
孙永义 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调研员
王石清 市消防救援支队副支队长
崔洪奎 团市委副书记

赵 波 市科学技术协会副主席
路 梅 市红十字会常务会长
曹士民 市气象局副局长
李怀宏 市通信管理办公室主任
王群英 市银保监局副局长
吴喜峰 盘锦军分区保障处处长
韩永明 市武警支队副支队长
于 泳 国网盘锦供电公司副总经理
赵宏彦 市慈善总会秘书长
鲁继川 盘锦火车站副站长

减灾委下设办公室，承担减灾委的日常工作。办公室设在市应急管理局，办公室主任由市应急管理局王洪涛副局长兼任。减灾委成员因工作变动等需要调整的，由所在单位向减灾委办公室提出，报减灾委主任审批。

盘锦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

2019年5月17日



报送：市委办公室，市政府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。

盘锦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

2019年5月17日印发